

二、行政規則

(三) 以令發布之行政規則範例（行政程序法第 159 條第 2 項第 2 款）

2. 行政規則修正範例

(2) 部分規定修正（4 點以上未達全部規定二分之一、共三稿）

稿一：預定刊登公報書函稿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書函（稿）

地址：

聯絡方式：（承辦人、電話、傳真、email）

受文者：行政院公報編印中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發文字號：

速別：

附件：發布令稿 odf 檔、「(行政規則名稱)」規定 odf 檔、提要表 odf 檔(如有附件，須附附件 odf 檔)

主旨：「(行政規則名稱)」部分規定，本會預定於中華民國○年○月○日修正發布，茲檢送發布令稿及行政規則規定各 1 份，請刊登行政院公報。(日期請使用阿拉伯數字)

說明：併附法規及行政規則刊登行政院公報資料提要表 1 份。

正本：行政院公報編印中心

副本：本會秘書室、承辦單位（均含附件）

抄本：

（機關條戳）

備註：本會所屬機關主管行政規則免送會本會秘書室。

(2)部分規定修正（4 點以上未達全部規定二分之一、共三稿）
稿三：分行相關機關及送刊公報函稿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書函（稿）

地址：

聯絡方式：(承辦人、電話、傳真、email)

受文者：行政院公報編印中心等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發文字號：

速別：

附件：發布令 pdf 檔（含行政規則規定）

主旨：「(行政規則名稱)」部分規定，業經本會於中華民國○年○月○日以○○○號令修正發布，茲檢送發布令（含行政規則規定）1 份，請查照。(日期及文號請使用阿拉伯數字)*

正本：行政院公報編印中心（附發布令 pdf 檔，請刊登公報）、(相關機關)

副本：行政院法規會、本會法規會、本會秘書室、承辦單位（均含附件）

抄本：

（機關條戳）

備註：

- 1.本會所屬機關主管法案免送會本會秘書室。
- 2.未經預刊程序者，應於送刊程序中併附發布令稿 odf 檔、「(行政規則名稱)」(含附件) odf 檔、提要表 odf 檔。
- *3.如屬「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通盤檢討不合時宜法令實施計畫」第 3 點所定認定原則第 1 款至第 6 款列管之法規者，增列說明如下文：
「旨揭法規屬『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通盤檢討不合時宜法令實施計畫』第 3 點所定認定原則第○款之法規。」。